

证券代码：835293

证券简称：金鼎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950 万元（含 95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950 万元（含 95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其他低风险、短期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四）委托理财期限

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执行操作，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有效。（公司于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要求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定期评估理财效果，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期限短、风险低、安全性高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细化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如公司因项目投资或经营需要资金时，公司将终止购买理财产品以保证公司资金需求。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